**投标承诺书**

**广东宏宇陶瓷控股有限公司：**

我公司有幸成为广东宏宇陶瓷控股有限公司2023年度瓷砖物流运输项目的投标方，我公司将积极响应《招标文件》的所有要求并作如下承诺：

1、我公司已充分理解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条款，包括解释和修改文件（如有）及有关附件，决定参加投标，并保证按贵公司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货物运输等全部工作内容，我公司对此不存在任何不明及误解。

2、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。

3、在招投标中，愿意接收招标相关的约束并遵从招标方所有决定。

4、若我公司中标，中标通知书及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均可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。

5、我公司中标后如因我司原因未能与贵司签订合同、出现围标、串标、故意压低价格等恶意参标行为，贵公司有权取消我司中标资格并将我公司列为投标黑名单。

6、我公司知悉并理解,如果我公司未中标，贵公司有权不作任何解释。

7、我公司同意提供招标人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。

8、我公司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已充分考虑了各种外部因素对投标的影响，完全同意招标文件的规定。若招标人发现我公司的投标文件资料有隐瞒、欺诈行为的，有权取消我公司投标资格；如中标后发现上述行为，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，并拒绝履行合同。

9、我公司承诺在获得中标资格后的5天内向招标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整（¥：100,000.00元），否则视为自愿放弃中标资格。

投标单位（盖章）：

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